

证券代码：600731

证券简称：湖南海利

公告编号：2016-054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已经 2016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6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6 年 9 月 23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主要针对公司《公司章程》中有关分红政策内容的修改以及截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司的最新情况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和更新。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顺利进行，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版）的议案》，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一、根据发行方案的调整情况修改了“特别提示”关于各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及募集资金总额等相关内容。

二、修改了“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概要”之“四、本次非公开发行概要”相关内容，具体包括：

（一）“发行数量”修改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6,138.63 万股（含 6,138.63 万股）。

若本公司的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修改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海利集团、湖南国经、瑞丰林投资、尚锦置业、永超投资及招证资管-同赢之湖南海利 1 号。各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股数 (股)	认购比例
1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382.13	8,475,600	13.81%
2	湖南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3.57	3,988,800	6.50%
3	深圳市瑞丰林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7,809.51	10,371,200	16.89%
4	上海尚锦置业有限公司	12,014.34	15,955,300	25.99%
5	福建永超投资有限公司	12,014.34	15,955,300	25.99%
6	招证资管-同赢之湖南海利 1 号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999.99	6,640,100	10.82%
合计		46,223.88	61,386,300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三)“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修改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人民币 46,223.8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按轻重缓急顺序，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1	杂环农药及其中间体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42,608	20,000.00
2	环境友好农药生产装置建设项目	41,650	22,173.94
3	研发中心能力提升建设项目	4,525	4,049.94
合计		88,783	46,223.88

募集资金将按上述项目的顺序投入。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等途径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定程序予以置换。

三、补充更新了“第二节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之“九、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内容摘要”，对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

的内容摘要进行了更新。

四、修改了“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中募集资金项目的内容。

五、修改了“第六节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中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016年11月4日